

欧洲十大
犯罪推理小说家
作品系列

暴怒

OUTRAGE

[冰岛]阿诺德·英德里达松◎著

全哲君◎译

新华出版社

暴怒

[冰岛]阿诺德·英德里达松 著
全哲君 译

OUTRAGE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暴怒 / (冰) 阿诺德·英德里达松著；全哲君译. 北京：新华出版社, 2016.12

书名原文: Outrage

ISBN 978-7-5166-3062-4

I. ①暴… II. ①阿… ②全… III. ①侦探小说—冰岛—现代

IV. ①I53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00494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1-2015-7183

Outrage by Arnaldur Indridason

Copyright © 2008 by Arnaldur Indridason

English translation copyright © Anna Yates 2011

Chinese Simplified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6 by Xinhua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Forlagid Publishing,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暴怒

作 者：[冰岛] 阿诺德·英德里达松 译 者：全哲君

选题策划：黄绪国 责任印制：廖成华

责任编辑：李瑞瑞 封面设计：臻美书装

出版发行：新华出版社

地 址：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100040

网 址：<http://www.xinhuapub.com>

经 销：新华书店、新华出版社天猫旗舰店、京东旗舰店及各大网店

购书热线：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010-63072012

照 排：臻美书装

印 刷：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48mm×210mm 1/32

印 张：8.75 字 数：197千字

版 次：2017年4月第一版 印 次：2017年4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66-3062-4

定 价：29.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010-63077101



不
到
最
后
·
没
有
真
相

欧洲十大犯罪推理小说作家作品系列

(冰岛) 阿诺德·英德里达松

《沉默的墓地》*Silence of the Grave*

《罪夜》*Reykjavik Nights*

《瓮城谜案》*Jar City*

《诡异海岸》*Strange Shores*

《暴怒》*Outrage*

即将出版:

Voices

The Draining Lake

Hypothermia

Black Skies

Arctic Chill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他穿上黑色牛仔裤、白衬衫、舒适的夹克，还有那双已经穿了三年的皮鞋，心里想着一个女人曾提起过的市中心的那些地方。

他倒上两杯烈酒，边喝边看电视，等喝完再出发去市里。他不想太早出发——他不想有人看到他在空荡的酒吧里闲荡。最重要的是，他能够成功地混入人群中，和其他人一样不被注意到。无论如何，他都不想被人记住，不愿引人注目。或许在某个案件中，当有人问起他那晚的行踪时，他就说整晚都在家里看电视。如果一切按计划进行，没有人能在任一地点注意到他的存在。

时间差不多了。他喝完杯中酒，出发！他有些微醉。他从市中心的住宅出发，前往酒吧。市里好热闹，挤满了来度周末的嗜酒者。最受欢迎的地方排着长长的队伍，保安们正在秀肌肉，来者陆陆续续。街道上飘荡着音乐声，餐馆食物的香味夹杂着酒吧的酒香一同飘入街道。他鄙视那些醉鬼。

他只等了一会儿就进去了。这不是最时新的地方，但却一直都

是最拥挤的地方。这很好！他一直留神观察着符合他品味的女孩和少妇：最好不要超过30岁，且不要完全清醒。如果她们只是喝了一点而不是太醉，那就刚刚好。

他尽量保持低调。他拍了拍夹克口袋，确定东西还在口袋里面。他在来的路上已经反复地确认了口袋之物还在。他知道自己是那种有神经质强迫症的人——反复确认门是否关上，钥匙是否忘带，咖啡机、加热板是否切断电源。他着魔地这样做——他曾 在一本杂志里读到过一篇讲这种行为的文章，还读过一篇讲一天洗二十遍手的另一种强迫症的文章。

大部分人都喝半升啤酒，所以，他也叫了半升啤酒。酒吧侍者几乎都没看他一眼，他小心翼翼地用现金付账。他觉得这样更容易混入人群中。大部分顾客都和他年龄相仿，都是和朋友或者同事出来玩的。饮酒者提高嗓门说话，音乐几乎被盖过，嘈杂声震耳欲聋。他悠闲地环顾四周，观察着那群簇拥在一起的女人们。还有些女人是和男友或是和丈夫在一起。没有人是形单影只的。他没有喝完杯中酒就离开了。

在第三个这类场所，他认出了一个熟悉的身影——他猜她可能三十岁左右，而且好像是一个人来的。她坐在吸烟区的桌边，四周都是吸烟的人，但她好像不是和他们一起来的。他远远地看着她，她一边喝着玛格丽塔鸡尾酒，一边抽了两根烟。酒吧里人山人海，但是她身边那些吸烟的人似乎都不认识她。

两个男人走过去和她攀谈，她摇摇头，他们立即走开了。第三个男人走过去，她看上去似乎愿意搭讪了。

她面容姣好，有一头深褐色的秀发，身材健美，穿着一条漂亮

的半身裙，短袖T恤，披着披肩。T恤上印着“圣弗朗西斯科”的英文字母，字母“F”旁印有一朵小花。

她刻意拒绝那些追求者的搭讪，他们生气地说了几句后就走开了。

他等她平复下来后，走过去和她搭讪。“你去过那里？”他问。她抬起头，没有认出他。

“去过圣弗朗西斯科？”他指着T恤说道。

她低头看了看胸前。

“哦，这里吗？”她问。

“它是座令人愉悦的城市！”他接着说，“有时间的话可以去玩一玩。”

她看着他，想着是否该像对待那些人一样聊几句就打发他离开。但之后，她似乎想起来之前见过他。

“那个地方很有意思！”他继续说，“在圣弗朗西斯科，有很多好玩的地方。”

她笑了。

“很高兴在这儿见到你！”她说。

“是的，很高兴见到你。你是一个人来的吗？”

“一个人？是啊！”

“圣弗朗西斯科怎么样？你一定去过吧！”

“我想，我……”

她的声音被嘈杂声淹没了。他把手伸进夹克口袋，俯身向前靠近她。

“机票不便宜啊！”他说，“但我觉得……我曾到过那儿，这

就很棒了！一座令人愉悦的城市！”

他小心翼翼地说着。她看着他，他猜她心里正在数着自己认识多少个能说得出“令人愉悦”这个词的男人。

“我知道。我去过那儿。”

“哦，好啊！那聊聊吧？”

她犹豫了一会儿，然后挪出一个位子给他。

没有人注意到酒吧里的他们，也没有人注意到他们一小时后就离开了，去了人迹罕至的他的住处。到那时候药就该起作用了。这之前，他给她买了一杯玛格丽塔酒，而且当端着给她的又一杯酒从吧台返回的途中，他将手伸进夹克口袋，将药置于掌中并悄悄滑入了她的杯中。他们聊得很愉快，他确定她不会给他惹来什么麻烦。

*

两天后，刑事侦查局接到通知。当时，埃琳博格在值班，她立刻呼叫侦查队。当她到达案发现场时，交警已经封锁了辛霍特街，法医也来了。她看到一位地区医务人员从车里出来。刚开始只有法医才被允许进入公寓实施调查。他们封锁了案发现场。

埃琳博格在耐心等待法医们勘查案发现场的期间做好了一系列必要的安排。记者和其他媒体工作人员被拦截在戒严区外，她看着他们在报道。他们执意要进入案发现场，有些记者甚至对维持秩序的警察十分无礼。有两位记者她认识：一位是刚转为新闻报道的问答节目主持人，还有一位是政治访谈节目主持人。她不知道他们会为什么转入新闻媒体行业。埃琳博格回忆之前在侦查队的日子，那时她是为数不多的女侦探之一：那时的新闻人很有礼貌。她喜欢印刷媒体记者。印刷媒体记者没有电视记者那么鲁莽专横、妄自尊大，

他们还会写些报道。

邻居们有的站在窗边，有的站在门口，两臂交叉，一脸茫然；他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警察开始录口供，问他们是否注意到街道有异样，是否有可疑人士进出，他们认识住客吗，他们在里面吗。

埃琳博格曾在辛霍特街租过一套公寓，那时辛霍特街还很荒凉。她喜欢住在老市中心小山坡上这块历史遗迹之地。房子随着岁月流逝也在不断变化，它们是跨越了一个世纪的这座城市的历史建筑：有些房子曾是底层劳动者的小屋，有些房子曾是富商的大别墅。穷人和富人、老板和工人都曾在这里愉快地居住过。之后，这片区域吸引了青年房屋购买者，他们不愿住在新市郊，而是倾向于定居在老市中心。这些搞文艺的阶层迁居到了木架结构的老房子里，有钱人和暴发户则购买了大公寓。在使用老市中心的邮编——雷克雅未克 101——时，他们心怀极大的荣誉感。

法医主任站在公寓里的一个角落处，对埃琳博格交代注意事项。他让她要小心，不要触摸任何证据。

“好脏啊！”他说。

“哦？”

“像个屠宰场。”

一楼公寓的入口在后面，面对着花园，从街道上看不到；有条小路可以绕到房子的后面。

埃琳博格进入公寓时看到卧室的地板上躺着一具青年男子的尸体。他的裤子脱至脚踝，一丝不挂，上身穿着印有“圣弗朗西斯科”英文字母的T恤，上面沾满了血。字母“F”旁印有一朵盛开的小花。

在回家的路上，埃琳博格停下来买食物。她常常会选择特殊的购物时间，这样，她既能参与超市特价促销，又能选购一些物美价廉的商品。但是这次她很匆忙。儿子们已经打电话来确认她是否能按预先允诺的那样做好晚饭，她承诺她会做好晚饭，只是时间上会稍晚一点儿。她每天都会尽力做一顿晚饭——只需十五分钟，孩子们就狼吞虎咽地吃完了。

她觉得，如果她不做晚饭，孩子们就会在外面吃昂贵的垃圾食品，浪费他们暑期打工挣的零花钱——或者让孩子父亲也那样做。她的丈夫泰迪是个汽车修理工，不善厨艺，会煮粥和煎蛋，但也就仅止于此了。不过，他很擅长做清洁工作，经常在家里打扫卫生。

她迅速地扫视了一遍货架。在冷柜里有鱼糜，看上去还行。然后，她又抓起一袋米、几个洋葱以及一些其他东西。十分钟后，她回到车内。

大约一小时后，他们一家人围坐在餐桌前。大儿子抱怨说前天

刚吃了鱼肉，今天又吃鱼丸。他不吃洋葱，把它剩在了盘子里；二儿子吃饭不挑食，这点很像他的父亲；小女儿西奥多拉打电话说她在朋友家吃饭，因为她们要一起做功课。

“除了酱油，没有其他的了吗？”大儿子瓦尔托尔回答。他今年十六岁，读高一。他对自己的学习目标很清楚，选择在商学院完成中等教育课程。埃琳博格认为他有女朋友了，尽管他没有告诉她。他从不谈论有关自己的任何事情，他的母亲也用不着刻意窥探：有一次，她洗衣服时看到一包避孕套从他的牛仔裤口袋中掉了出来。她没有对他说这件事，这是人之常情，而且她很高兴他采取了预防措施。她没有赢得儿子的信任，他们母子间的关系很紧张；儿子也很有主见，就是有时过于偏激。埃琳博格不喜欢他的性格，也不知道他怎么会是这种性格。泰迪和他很亲近——父子二人都对汽车感兴趣。

“是的！”埃琳博格说着，将一瓶白酒的沉淀物倒入她的酒杯，“我不想那么麻烦做调味汁。”

她看着儿子，想说她发现了他的避孕套，但却欲言又止。她不想再跟儿子发生争执了。她知道儿子对她的干涉会有很大意见。

“你说过今晚会煎牛排。”瓦尔托尔回答。

“你今天发现了谁的尸体？”小儿子阿伦问。他在电视新闻里看到母亲站在辛霍特街案发地点。

“一个大约三十岁的男的。”埃琳博格说。

“他被杀了？”瓦尔托尔回答。

“是的！”埃琳博格说。

“新闻里说还不能确定是谋杀，但初步断定可能是谋杀。”阿

伦说。

“这个男的是被杀害的。”埃琳博格说。

“这男的是谁？”泰迪问。

“目前还不知道。”

“他是怎么被杀的？”瓦尔托尔回问。

埃琳博格看着他说：“你不该问这个。”

瓦尔托尔回答。

“是药物吗？”泰迪问，“那就是为什么……”

“能不说它吗？”埃琳博格乞求地说道，“我们目前也不清楚。”

他们知道不能再强迫她了。埃琳博格认为在家中谈论工作不合适。家庭成员总是对警察的工作很感兴趣，如果她正在处理一个大案子，他们总是盘根问底，还会给她些建议，但是如果调查太烦琐，他们就会渐渐没了兴趣，让她孤军奋战。他们在电视上看了很多美国的犯罪电视剧，而且在他们年龄还小的时候觉得很自豪，认为母亲就像电视剧里的女侦探一样。但是后来，他们意识到电视剧里演的和他们亲眼所见的现实情况相差甚远。电视上的侦探富有魅力、幽默风趣，是独具慧眼的神枪手，他们能识破满嘴谎言的凶手，实施惊心动魄的汽车追击而毫发无损，将精神变态者绳之以法。每一集都有骇人听闻的谋杀——两三起或四起——最终，行凶者总是能被绳之以法，受到应有的惩罚。

儿子们都认为埃琳博格常常加班。埃琳博格说她的基本工资很低，所以她需要多加班多挣点钱。她从来没有实施过汽车追击，也不带枪，更别提有像美国警察拿的那种自动步枪了：冰岛警察通常都不带武器。凶手大多很穷，正如西于聚尔·奥利说的：普通凶手。

案子大多是入室盗窃、汽车偷窃和人身侵犯。吸毒案是缉毒队的主要工作范畴，还有些重罪，如强奸案，埃琳博格也会处理。谋杀案很少，这种案件的数量每年都不一样：有时一年一起谋杀案也没有，有时高达四起。近期，警察发现一种危险的趋势：犯罪更加具有组织性，持枪者越来越多，极端暴力行为越来越多。

埃琳博格下班后一般都精疲力竭了，还要准备晚餐，烹制新的菜式——烹饪是她的爱好。有时她也会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看着电视睡着。

儿子们看很酷的犯罪剧时会时不时地抬头看看他们的母亲。冰岛警察没有给他们留下这么酷酷的感觉。

埃琳博格的女儿西奥多拉和哥哥们不一样；她认为自己天生与众不同，这就给她在学校带来了许多问题。埃琳博格不希望女儿超前成熟，她更愿意女儿和同龄人一样一步一个阶段地成长，但是功课对她来说太容易了。她需要挑战：她玩壁球，上钢琴课，参加女童子军。她不喜欢看电视，尤其不喜欢看电影或玩电子游戏；她是一个可以从早读到晚的书虫。当西奥多拉更小些时候，埃琳博格和泰迪就开始帮她从图书馆借书，等她大些时候就可以自己去借书了。她现在十一岁。几天前，她还试着给母亲总结《时间史》的主要观点。

埃琳博格在孩子们不在时才会偶尔和丈夫泰迪谈论她的同事们。他知道，她有个男同事叫埃伦迪尔，他的心思令人难以捉摸：埃琳博格有时不喜欢和他共事，有时又觉得没他不行。孩子们常常听到母亲对这位失败的父亲感到很不可思议——脾气暴躁的孤独者竟然是位富有洞察力的侦探。她钦佩他的出色工作却不喜欢他这个人。她还有一位同事叫西于聚尔·奥利：孩子们一听他的名字，就

觉得他是个有点古怪的人。有时，当母亲说出他的名字时，那肯定就是母亲在抱怨他。

埃琳博格正在打瞌睡，忽然传来一个声音。他们都在睡觉，除了瓦尔托尔还在玩电脑；她不知道他是在做功课，还是在聊天或看博客。他一般到了半夜才睡觉。瓦尔托尔有他自己的生物钟：他凌晨才爬上床睡觉，有时候能在床上赖到晚上。这一点让埃琳博格很担心，但是她无力改变它。她尝试过很多次，但是他很固执己见，坚持自己的做法。

埃琳博格整晚都在想辛霍特街的谋杀案。她不愿给孩子们描述恐怖的案发现场：男子的喉咙被割开，室内的桌椅倒在血泊之中。病理学家还未给出任何结论。

警察认为这起谋杀是有预谋的。凶手一定是带着谋杀意图来到死者家里的。现场几乎看不见搏斗的痕迹，喉咙上是致命伤。脖子上的小伤口表明死者的喉咙处长时间架着刀。看上去谋杀是始料未及的：门外没有任何损坏，这表明是死者让凶手进屋的，或者死者和凶手是一起进屋的，或者凶手是死者的客人，所以才会在死者没有任何戒备的情况下实施如此残忍的谋杀。没有东西被偷，也没有公寓被洗劫的迹象。

窃贼因受惊而失手杀了死者，这种可能性非常小。

死者体内的血几乎流干了，公寓地板上有一大摊血迹。这表明受到攻击后死者的心脏还跳动了一会儿。

看完那一大摊血迹，埃琳博格再也无心做血淋淋的牛排晚餐了，无论大儿子有多反感今天的晚餐。

辛霍特街谋杀案的死者名叫卢诺弗。他在一家电话公司工作，无犯罪记录，从未引起过警察的注意。十多年前，他从老家搬来雷克雅未克，独自居住。他的老母亲还在老家，最近很少与他联系。警察与当地神职人员去了她家，告知了她儿子的死讯。卢诺弗是家中的独生子，他的父亲在几年前的一次事故中死了：他被山地路上的一辆卡车撞死了。

卢诺弗的房东认为他很好。他总是按时交租，房间里收拾得干干净整洁，不弄出任何嘈杂声，每天早晨去上班。房东认为他是最好的房客。

“这么多血！”房东看着埃琳博格气愤地说，“还要请清洁公司来打扫。可能还要换地板。谁干的这事儿？找个好房客不容易。”

“你没有听到公寓里有任何动静吗？”埃琳博格问。

“一点儿也没听到！”房东答道。他大腹便便，一星期都没刮他那白色的胡子了，秃顶，肩膀下垂，胳膊粗壮。他住在卢诺弗的

楼上。他说他出租楼下的公寓好多年了，卢诺弗已经租了两年左右。他是在送错寄到他楼上的账单时发现的尸体；他把账单放回信箱，但是当他透过客厅的窗户往里看时，他看到有个人光着脚躺在地板上的血泊之中。他第一时间想到给警察打电话。

“你周六晚上一般都在家吗？”埃琳博格问。她的脑海里再现了房东好奇地往公寓里看的情景。这不容易看清楚，因为两边的窗帘都拉上了，只在中间透着一条缝。

初步调查显示，谋杀发生在周六晚上或者是半夜。案发之前凶手和卢诺弗都在公寓里的可能性大些，而强行入室行凶的可能性小些。凶手有可能是女性。初步推断，卢诺弗在死前有过性行为，因为在他床边的地板上发现了避孕套。案发时死者穿的T恤可能不是他的，而是一个女人的。因为T恤的码数太小了。此外，T恤上有深褐色头发，沙发上也有这种深褐色头发。他的夹克里和床上都有这种头发。他或许是邀请了一位女性回来过夜。

要逃离案发现场很容易，在花园里翻墙过去就可以到达邻街一栋三层楼的混凝土房屋里。可两天前，没人在花园里出现过。

“我大部分时间都待在家里。”房东说。

“你说卢诺弗那晚出去过？”

“是的，我看到他在街上走。那时已经十一点了。后来就再也没有看到他了。”

“他回来时你看到没有？”

“没有。那时我大概已经睡了。”

“所以你不知道是否有人和他一块儿回来吗？”

“不知道。”